

正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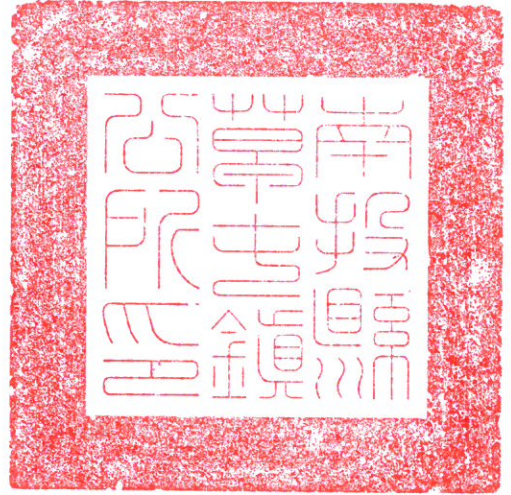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草屯鎮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草鎮主字第1110034039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公告草屯鎮公所112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附屬單位預算。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40條。
公告事項：本鎮「112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附屬單位預算」。

鎮長 簡景賢 休 假

主任秘書 朱 鴻 森 代行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南 投 縣 草 屯 鎮 總 預 算

民 政 課 主 管

公 共 造 產 基 金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非 營 業 部 分)

南 投 縣 草 屯 鎮 公 所 編

南投縣草屯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8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總 編 號	第 2 號	財政類	第 2 號	第	審查小組
提案人	南投縣草屯鎮公所				蓋章
附署人	蓋章				蓋章
案由	草屯鎮112年度總預算案公共造產附屬單位預算，提請 審議。				
理由	本鎮112年度總預算案公共造產附屬單位預算，業經依法編製完成，茲依南投縣草屯鎮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15條第2項，請 貴會審議。				
辦法	審議通過後，陳報南投縣政府核備並公告。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三讀通過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壹、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6	頁
貳、預算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	第	7	頁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8	頁
3.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9	頁
參、預算明細表			
1. 勞務收入明細表·····	第	10	頁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第	11	頁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第	12	頁
4.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第	13-19	頁
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第	20	頁
6.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第	21	頁
7. 資產折舊明細表·····	第	22	頁
8.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第	23	頁
肆、預算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第	24-26	頁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第	27	頁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8	頁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9	頁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30	頁
6. 補辦預明細表·····	第	31-32	頁
伍、附錄			
1. 代表會審議草屯鎮公所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	33	頁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依據臺灣省政府函頒「臺灣省公共造產實施要點」規定，為充分利用地方資源與拓展地方自治事業，成立公共造產基金，以充裕自治財源，加速本鎮經濟建設。
- 二、除了嘉老山示範公墓第一、二及三處納骨堂，大成街停車場及店鋪、草屯鎮演藝中心與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陸續興建、修繕完成，並啟用及招租，持續創造地方財富，充實建設經費，創造草屯鎮美好的未來。
- 三、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一、110（前）年度事業總收入 99,591,318 元，事業總支出 34,966,607 元，收支相抵賸餘 64,624,711 元。
- 二、111（上）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事業總收入 63,564,931 元，事業總支出 7,209,745 元，收支相抵賸餘 56,355,186 元。
- 三、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已提撥上繳南投縣殯葬設施經營管理基金之金額 16,528,121 元。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業務收入 85,156 千元，包含：

1. 勞務收入 82,340 千元：

- （1）骨灰櫃使用規費及管理費收入 71,860 千元。
- （2）納骨櫃使用規費及管理費收入 3,500 千元。
- （3）神主牌位使用規費及管理費收入 2,840 千元。
- （4）骨灰牆使用規費及管理費收入 180 千元。
- （5）大成街停車場使用費收入 3,360 千元。
- （6）樹葬使用規費及管理費收入 600 千元。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816 千元：

其他租金收入 2,816 千元，主要為大成街停車場店鋪、草屯鎮演藝中心及籃球場看台店鋪租金收入。

（二）業務外收入 450 千元，為利息收入。

（三）業務成本與費用 44,921 千元，包含：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921 千元：

1. 用人費用 1,906 千元。
2. 服務費用 13,912 千元。
3. 材料及用品費 1,280 千元。
4. 折舊、折耗及攤銷 24,738 千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1,764 千元。
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 千元。
7. 其他 1,021 千元。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本年度預算總額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一次性項目 11,500 千元

(二)資金來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自有資金 11,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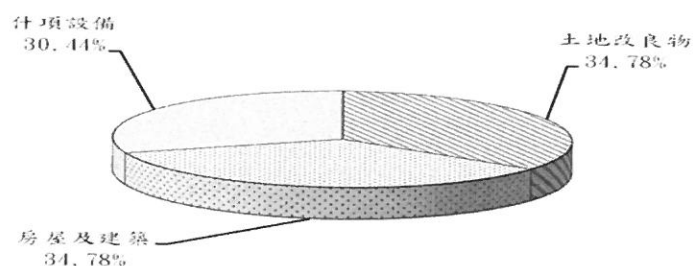
(三)

11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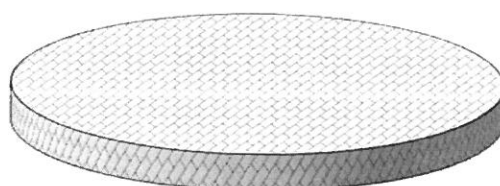
建設改良擴充	112 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2 年度預算
土地改良物	4,000	營運資金	11,500
房屋及建築	4,000		
什項設備	3,500		
合 計	11,500	合 計	11,500

建設改良擴充



資金來源

營運資金 100%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土地改良物：示範公墓各墓區景觀美化、公共設施改善等工程，預算金額 4,000 千元。
2. 房屋及建築：(1)示範公墓納骨堂建物各項殯葬設施改善工程、(2)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相關工程，預算金額 4,000 千元。
3. 什項設備：(1)納骨堂及管理所相關各項設備費、(2)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相關各項設備費，預算金額 3,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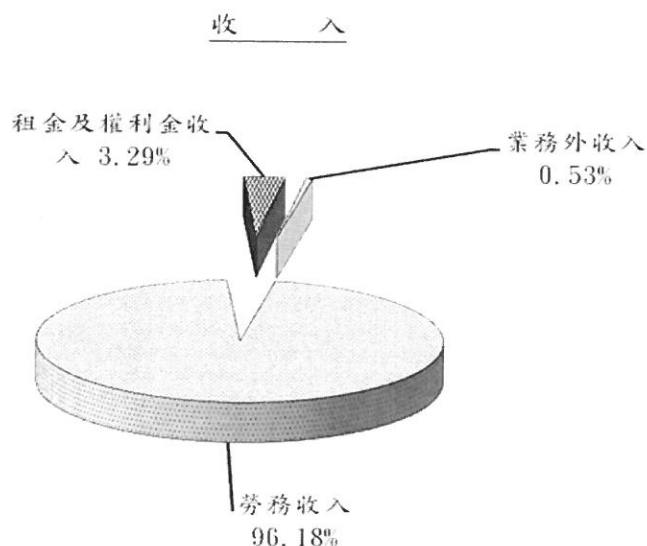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一)112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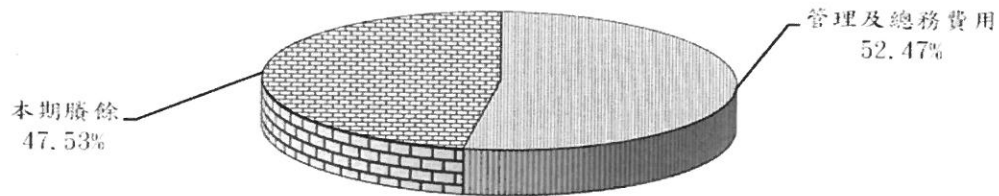
收 入	112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2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85,156	業務成本與費用	44,921
勞務收入	82,34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92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816		
業務外收入	450	本期賸餘	40,685
收入總額	85,606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85,606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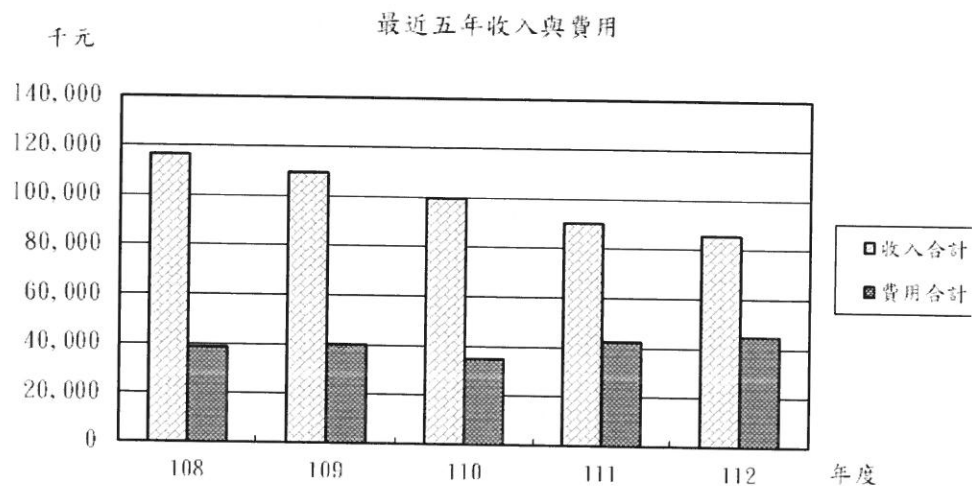


(二)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決算	109 年度 決算	110 年度 決算	111 年度 預算	112 年度 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112,535	108,780	99,120	90,266	85,156
業務外收入	4,232	835	472	150	450
收入合計	116,767	109,615	99,592	90,416	85,606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38,865	40,098	34,967	42,324	44,921
業務外費用	0	0	0	0	0
費用合計	38,865	40,098	34,967	42,324	44,921
本期賸餘	77,902	69,517	64,625	48,092	40,685

備註：108 年度至 110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 年為法定預算數。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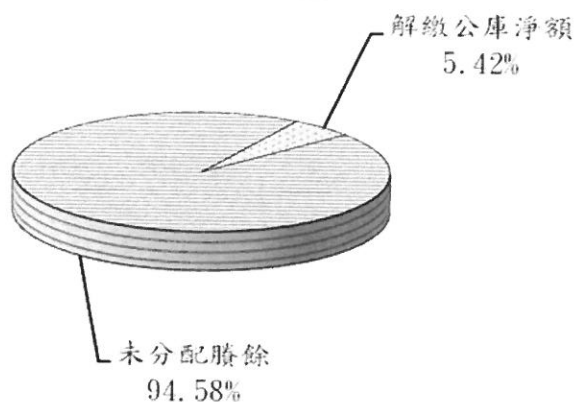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 112 年度賸餘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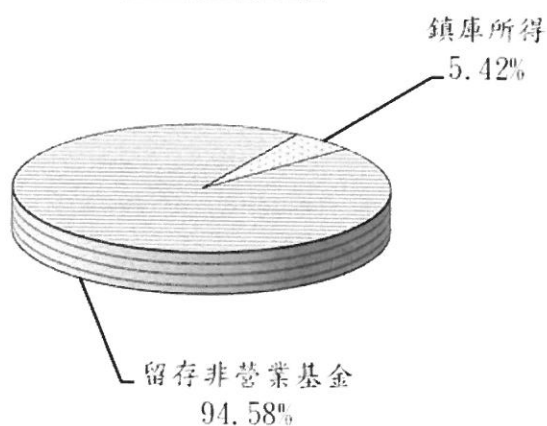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2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2 年度預算
解繳公庫淨額	30,000	鎮庫所得	30,000
未分配賸餘	523,662	留存非營業基金	523,662
合 計	553,662	合 計	553,662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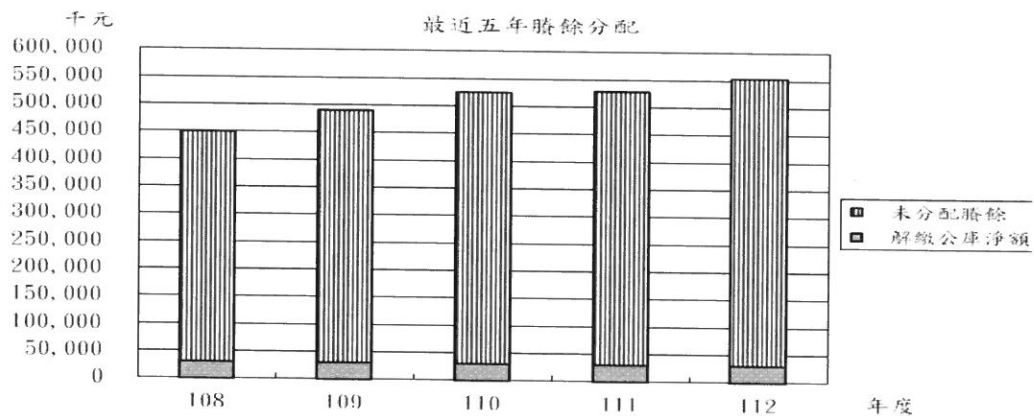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決算	109 年度 決算	110 年度 決算	111 年度 預算	112 年度 預算
賸餘分配					
解繳公庫淨額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未分配賸餘	420,743	460,260	494,885	498,768	523,662
合 計	450,743	490,260	524,885	528,768	553,662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 本年度賸餘計 40,685 千元。
- (二) 非使用資金費用—折舊計 24,738 千元。
- (三)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1,500 千元。
- (四) 解繳公庫 30,000 千元。
- (五) 本年度現金之淨增加 23,923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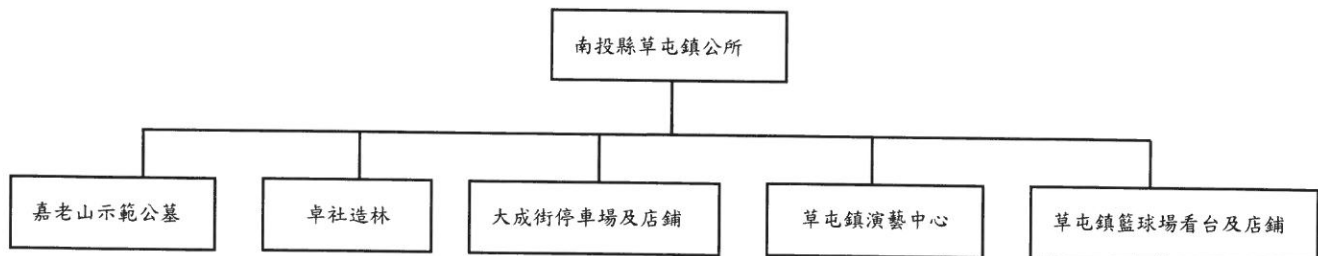
四、補辦預算事項：

- (一) 嘉老山示範公墓第三處納骨堂(慈恩堂)一樓增設納骨(灰)櫃及神主牌位工程 11,020 千元。
- (二) 草屯鎮演藝中心活化計畫-假日電影院 2,500 千元。

伍、其他：

- 一、卓社造林地杉木 32.67 公頃，獲林務局同意續租至 118 年 3 月 11 日止並已向林務局申請補償收回中。

二、重要投資：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9,120	100.00	收入	85,156	100.00	90,266	100.00	-5,110	-5.66
99,120	100.00	業務收入	85,156	100.00	90,266	100.00	-5,110	-5.66
96,840	97.70	勞務收入	82,340	96.69	87,450	96.88	-5,110	-5.84
96,840	97.70	管理收入	82,340	96.69	87,450	96.88	-5,110	-5.84
2,280	2.3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816	3.31	2,816	3.12	0	0.00
2,280	2.30	其他租金收入	2,816	3.31	2,816	3.12	0	0.00
34,967	35.28	成本與費用	44,921	52.75	42,324	46.89	2,597	6.14
34,967	35.28	業務成本與費用	44,921	52.75	42,324	46.89	2,597	6.14
34,967	35.28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921	52.75	42,324	46.89	2,597	6.14
34,967	35.2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44,921	52.75	42,324	46.89	2,597	6.14
64,153	64.72	業務賸餘	40,235	47.25	47,942	53.11	-7,707	-16.07
472	0.48	業務外收入	450	0.53	150	0.17	300	0.00
326	0.33	財務收入	450	0.53	150	0.17	300	0.00
326	0.33	利息收入	450	0.53	150	0.17	300	0.00
146	0.15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112	0.11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34	0.03	雜項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472	0.48	業務外賸餘	450	0.53	150	0.17	300	200.00
64,625	65.20	本期賸餘	40,685	47.78	48,092	53.28	-7,407	-15.40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528,768	100.00	賸餘之部	553,662	100.00	
48,092	9.10	本期賸餘	40,685	7.35	
480,676	90.90	前期未分配賸餘	512,977	92.65	
		分配之部			
30,000	5.67	解繳公庫淨額	30,000	5.42	
498,768	94.33	未分配賸餘	523,662	94.58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40,685		
	利息股利之調整			-450		
	利息收入			-45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40,235		
	調整項目			24,738		
	折舊、減損及折耗			24,738		
	折舊			24,738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4,973		
	收取利息			45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4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1,5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長期負債			0		
	增加長期債務			0		
	減少長期負債			0		
	減少長期債務			0		
	賸餘分配款			-30,000		
	解繳公庫淨額			-3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3,9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8,9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867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勞務收入	82,340	
管理收入	82,340	
骨灰櫃使用規費收入	46,709	1. 第一處納骨堂30座x7,800元=234,000元。 2. 第二處納骨堂100座x29,250元=2,925,000元。 3. 第三處納骨堂1,340座x32,500元=43,550,000元。
骨灰櫃管理費收入	25,151	1. 第一處納骨堂30座x4,200元=126,000元。 2. 第二處納骨堂100座x15,750元=1,575,000元。 3. 第三處納骨堂1,340座x17,500元=23,450,000元。
納骨櫃使用規費收入	2,275	1. 第一處納骨堂10座x16,250元=162,500元。 2. 第二處納骨堂30座x35,750元=1,072,500元。 3. 第三處納骨堂20座x52,000元=1,040,000元。
納骨櫃管理費收入	1,225	1. 第一處納骨堂10座x8,750元=87,500元。 2. 第二處納骨堂30座x19,250元=577,500元。 3. 第三處納骨堂20座x28,000元=560,000元。
神主牌位使用規費收入	1,638	1. 第三處納骨堂70座x23,400元=1,638,000元。
神主牌位管理費收入	1,202	1. 第三處納骨堂70座x12,600元=882,000元。 2. 暫厝區40座x8,000元=320,000元。
骨灰牆使用規費收入	117	第二處納骨堂5座x23,400元=117,000元。
骨灰牆管理費收入	63	第二處納骨堂5座x12,600元=63,000元。
大成街停車場使用費收入	3,360	停車位12月x280,000元=3,360,000元。
樹葬使用規費收入	300	60位x5,000元=300,000元。
樹葬管理費收入	300	60位x5,000元=300,00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816	
其他租金收入	2,816	
其他租金收入	2,816	1. 大成街停車場店鋪租金收入 12月×21,500元×7間=1,806,000元。 2. 草屯鎮演藝中心租金收入300,000元。 3.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租金收入710,00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450	
財務收入	450	
利息收入	450	
利息收入	450	存款利息
合 計	450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明
34,967	42,324	成本與費用	44,921	
34,967	42,324	業務成本與費用	44,921	
34,967	42,324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921	
1,651	1,844	用人費用	1,906	
838	85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888	
838	853	約僱工員薪資	888	公墓管理員及停車場管理員 1. 36,316元×12月×1人=435,792元 2. 37,613元×12月×1人=451,356元 (調整數加852元)。
205	324	超時工作報酬	338	
205	302	加班費	316	1. 公墓業務休息例假日加班 2,289元×5人×6天=68,670元 2. 清明掃墓期間加班 2,289元×9人×12天=247,212元 (調整數加118元)。
-	22	誤餐費	22	公墓業務誤餐費80元×30天×9人=21,600元 (調整數加400元)。
451	467	獎金	471	
105	107	年終獎金	111	公墓管理員及停車場管理員年終獎金 1. 36,316元×1.5月×1人=54,474元 2. 37,613元×1.5月×1人=56,420元 (調整數加106元)。
346	360	其他獎金	360	殯葬業務提成獎金 3,000元×12月×10人=360,000元。
51	53	退休及卹償金	56	
51	53	工員退休及離職金	56	公墓管理員及停車場管理員退休及離職金 2,292元×12月×2人=55,008元 (調整數加992元)。
106	147	福利費	153	
79	115	分擔員工保險費	121	公墓管理員及停車場管理員勞保、健保補助 (3,148元+1,872元)×12月×2人=120,480元 (調整數加52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明
27	32	其他福利費	32	公墓管理員及停車場管理員休假補助 16,000元×2人=32,000元。
8,461	13,252	服務費用	13,912	
932	1,437	水電費	1,479	
907	1,356	工作場所電費	1,392	1. 公墓管理所及納骨堂、墓園用電 70,000元×12月=840,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用電 13,000元×12月=1156,000元。 3.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用電 3,000元×12月=36,000元。 4. 草屯鎮演藝中心用電 30,000元×12月=360,000元。
25	81	工作場所水費	87	1. 公墓管理所及墓園等自來水費 4,000元×12月=48,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自來水費 1,200元×12月=14,400元。 3.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自來水費 1,000元×12月=12,000元。 4. 草屯鎮演藝中心自來水費 1,000元×12月=12,000元(調整數加600元)。
55	80	郵電費	80	
-	8	郵費	8	公墓管理所業務聯絡使用郵票 8元×1,000張=8,000元。
55	72	電話費	72	1. 公墓管理所業務聯絡、納骨堂保全之 電話費及網路費用 4,000元×12月=48,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電話及網路費 1,500元×12月=18,000元。 3. 草屯鎮演藝中心電話費 500元×12月=6,00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7	639	旅運費	664	
7	42	國內旅費	42	1. 主計人員公共造產業務接洽 500元x12天x2人=12,000元。 2. 主協辦公共造產業務接洽及研議 500元x30天x2人=30,000元。
-	597	國外旅費	622	公共造產業務國外(日本)訪問及考察 1. 交通費：30,000元x7人=210,000元。 2. 生活費：US260元x30元x7人x7天 =382,200元。 3. 辦公費：600元x7人x7天=29,400元。 (調整數加400元)。
124	53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30	
30	320	印刷及裝訂費	320	1. 預決算書及帳簿冊等20,000元。 2. 納骨堂使用申請書及廣告書300,000元。
-	50	廣告費	50	平面或電子媒體廣告活動費。
94	160	業務宣導費	160	配合政府宣導金紙減量回收及殯葬業務等宣 導品製作費。
961	3,06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132	
191	1,800	其他建築修護費	1,800	1. 納骨堂及管理所辦公室等建築修護費 500,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建築修護費400,000元。 3.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建築修護費 400,000元。 4. 草屯鎮演藝中心建築修護費500,000元。
367	306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318	1. 孝恩堂、慈恩堂電梯保養維護費 8,000元x12月=96,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停管系統保養費 8,500元x12月=102,000元。 3. 大成街停車場電梯保養維護費 7,000元x12月=84,00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4. 草屯鎮演藝中心電梯保養維護費 3,000元×12月=36,000元。
7	11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14	1. 小貨車修護費8,500元。 2. 機車修護費1,700元×3輛=5,100元 (調整數加400元)。
396	950	什項設備修護費	1,000	1. 公墓及納骨堂各項設備維護費450,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水電、消防、電氣供電等各項 設備維護費250,000元。 3.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水電、消防等各項設 備維護費100,000元。 4. 草屯鎮演藝中心水電、消防、電氣供電等各 項設備維護費200,000元。
155	384	保險費	384	
153	380	一般房屋保險費	380	1. 公墓管理所及第一、二、三處納骨堂保險費 200,0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保險費60,000元。 3.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保險費60,000元。 4. 草屯鎮演藝中心保險費60,000元。
2	4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4	小貨車保險費3,747元(調整數加253元)。
5,876	6,582	一般服務費	7,110	
5,876	6,578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7,106	1. 公墓臨時技工 1,508元×310日×9人=4,207,320元。 2. 主計業務臨時工 1,408元×310日×1人=436,480元。 3. 大成街停車場臨時工 1,408元×310日×1人=436,480元。 4. 草屯鎮籃球場商店街、演藝中心及周邊環境 整理臨時工1,408元×310日×1人=436,480元。 5. 納骨堂內部僱工消毒清潔、整理環境、種植 花木施肥150,000元、清明節指揮交通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00,000元、金紙回收100,000元及祭祀場地、墓地清潔維護工資150,000元，共500,000元。
				6. 勞、健保費補助及勞工退休金提撥 臨時技工6,399元×12月×9人=691,092元。 臨時工6,036元×12月×3人=217,296元。
				7. 臨時人員調待準備金15,000元×12人=180,000元(調整數加852元)。
-	4	體育活動費	4	文康活動費2,000元×2人=4,000元。
351	533	專業服務費	533	
85	150	專技人員酬金	150	納骨堂示範公墓管理所、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辦理公共安全檢查等其他須委託專業技師申報服務費。
21	12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120	納骨堂示範公墓管理所、草屯鎮演藝中心暨大成街停車場消防安檢及電氣供電設備檢查。
37	5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	1. 基金會計系統維護費5,000元。 2. 第二處、第三處及樹葬納骨堂銷售系統維護費45,000元。
208	213	其他	213	1. 第二處及第三處納骨堂保全費 6,400元×12月=76,800元。 2. 大成街停車場保全費 8,300元×12月=99,600元 3. 草屯鎮演藝中心保全費 3,000元×12月=36,000元(調整數加600元)。
731	1,280	材料及用品費	1,280	
16	67	使用材料費	67	
16	67	燃料	67	1. 公墓巡視機車用汽油： 30元×15公升×12月×3輛=16,200元。 2. 公墓小貨車用汽油： 30元×139公升×12月=50,040元 (調整數加76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明
715	1,213	用品消耗	1,213	
261	270	辦公(事務)用品	270	1. 公共造產業務及會計報表整理等文具用品費100,000元。 2. 公墓管理所清潔用具及報紙等辦公用品費120,000元。 3. 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清潔用具、辦公用品費50,000元。
-	40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	40	園藝用品及肥料等。
454	903	其他	903	1. 公墓納骨堂每年清明節、中元節(含普渡法會)、重陽節等祭典550,000元。 2. 每月土地公、地藏王菩薩、西方三聖、藥師佛及觀世音菩薩等拜拜祭品費4,000元x12月=48,000元。 3. 地藏王菩薩、阿彌佛陀、藥師佛及觀世音菩薩等聖誕祭典費用120,000元。 4. 納骨堂金、香、燭、花等費用50,000元。 5. 管理所工作人員服裝費10人x2,500=25,000元。 6. 公墓納骨堂、大成街停車場及草屯鎮演藝中心維護管理相關物品費用100,000元。 7. 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中元節祭品費10,000元。
21,288	22,79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4,738	
21,288	22,7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4,738	
2,908	3,246	土地改良物折舊	3,053	土地改良物折舊。
9,114	10,629	一般房屋折舊	10,079	房屋及建築折舊。
126	126	機械及設備折舊	126	機械及設備折舊。
39	3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39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9,101	8,757	什項設備折舊	11,441	什項設備折舊。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說明
1,466	1,76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764	
275	415	土地稅	415	
275	415	一般土地地價稅	415	1. 第一處納骨堂地價稅210,000元。 2. 第二處納骨堂地價稅20,000元。 3. 第三處納骨堂地價稅20,000元。 4. 大成街停車場地價稅100,000元。 5. 草屯鎮演藝中心地價稅15,000元。 6.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地價稅50,000元。
1,185	1,340	房屋稅	1,340	
1,185	1,340	一般房屋稅	1,340	1. 第一處納骨堂房屋稅130,000元。 2. 第二處納骨堂房屋稅200,000元。 3. 第三處納骨堂房屋稅400,000元。 4. 大成街停車場房屋稅500,000元。 5. 草屯鎮演藝中心房屋稅60,000元。 6.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房屋稅50,000元。
2	3	消費與行為稅	3	
2	3	使用牌照稅	3	小貨車使用牌照稅2,700元(調整數加300元)。
4	5	規費	6	
4	5	汽車燃料使用費	5	小貨車燃料使用費4,800元。
-	-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1	小貨車檢驗費450元(調整數加750元)。
173	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	
173	3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	來賓觀摩公共造產業務及辦理國內公共造產
173	300	交流活動費	300	業務觀摩等相關活動費。
1,197	1,089	其他	1,021	
1,197	1,089	其他費用	1,021	
1,197	1,089	其他	1,021	依殯葬管理條例第36條規定提撥百分之二以 支應重大事故發生或經營不善致無法正常營 運時之修護、管理等費用之準備金。 51,039,000元x2%=1,020,780元 (調整數加220元)。
34,967	42,324	合 計	44,921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 計	說 明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000	4,000			3,500	11,500	
一次性項目	4,000	4,000			3,500	11,500	
土地改良物	4,000					4,000	示範公墓各墓區景觀美化、公共設施改善、多元葬法及駁炭水土保持等工程。
房屋及建築		4,000				4,000	1. 示範公墓納骨堂建物各項殯葬設施改善工程。 2.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相關工程。
什項設備					3,500	3,500	1. 納骨堂及管理所相關各項設備費。 2. 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相關各項設備費。
合 計	4,000	4,000			3,500	11,500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營 運 資 金	%	國 內 借 款	%	金 額	%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500	100.00			11,500	100.00
一次性項目	11,500	100.00			11,500	100.00
土地改良物	4,000	34.78			4,000	34.78
房屋及建築	4,000	34.78			4,000	34.78
什項設備	3,500	30.43			3,500	30.43
合 計	11,500	100.00			11,500	100.00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 計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57,721	350,393	1,008	718	197,003	606,843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5,694	93,190	-	-	19,303	118,187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4,000	4,000	-	-	3,500	11,50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67,415	447,583	1,008	718	219,806	736,530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3,053	10,079	126	39	11,441	24,738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53	10,079	126	39	11,441	24,738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90,101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公有財產撥充					
公庫增撥數					
其他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期末基金數額			90,101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590,203	資產	618,980	608,295	10,685
269,512	流動資產	216,136	192,213	23,923
266,243	現金	212,867	188,944	23,923
266,243	銀行存款	212,867	188,944	23,923
0	應收款項	0	0	0
0	應收帳款	0	0	0
3,269	消耗性生物資產-流動	3,269	3,269	0
3,269	消耗性生物資產-流動	3,269	3,269	0
776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776	776	0
776	準備金	776	776	0
776	其他準備金	776	776	0
319,9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2,068	415,306	-13,238
17,847	土地	17,847	17,847	0
17,847	土地	17,847	17,847	0
36,468	土地改良物	39,863	38,916	947
57,721	土地改良物	67,415	63,415	4,000
21,253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27,552	24,499	3,053
234,871	房屋及建築	311,353	317,432	-6,079
350,393	房屋及建築	447,583	443,583	4,000
115,522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36,230	126,151	10,079
588	機械及設備	336	462	-126
1,008	機械及設備	1,008	1,008	0
420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672	546	126
4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7	366	-39
7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8	718	0
314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391	352	39
29,737	什項設備	32,342	40,283	-7,941
197,003	什項設備	219,806	216,306	3,500
167,266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87,464	176,023	11,441
590,203	資產合計	618,980	608,295	10,685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4,769	負債	4,769	4,769	0
0	流動負債	0	0	0
0	應付款項	0	0	0
0	應付薪工	0	0	0
0	長期負債	0	0	0
0	長期債務	0	0	0
0	長期借款	0	0	0
4,769	其他負債	4,769	4,769	0
4,769	什項負債	4,769	4,769	0
3,993	存入保證金	3,993	3,993	0
776	其他什項負債	776	776	0
585,434	淨值	614,211	603,526	10,685
90,101	基金	90,101	90,101	0
90,101	基金	90,101	90,101	0
90,101	基金	90,101	90,101	0
448	公積	448	448	0
448	資本公積	448	448	0
448	受贈公積	448	448	0
494,885	累積餘絀	523,662	512,977	10,685
494,885	累積賸餘	523,662	512,977	10,685
494,885	累積賸餘	523,662	512,977	10,685
590,203	負債及淨值合計	618,980	608,295	10,685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一、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11,500千元：

(一) 土地改良物增加4,000千元：

示範公墓各墓區景觀美化、公共設施改善、多元葬法及駁炭水土保持等工程。

(二) 房屋及建築增加4,000千元：

1. 示範公墓納骨堂建物各項殯葬設施改善工程。

2.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相關工程。

(三) 什項設備增加3,500千元：

1. 納骨堂及管理所相關各項設備費。

2. 草屯鎮演藝中心及大成街停車場相關各項設備費。

二、負債及淨值

(一) 負債：無。

(二) 淨值：累積餘絀增加10,685千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44,921	全年經費預算
納骨堂	年	1		39,405	
大成街停車場及店鋪	年	1		2,951	
草屯鎮演藝中心	年	1		1,348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	年	1		1,217	
上年度預算數				42,324	全年經費預算
納骨堂	年	1		37,067	
大成街停車場及店鋪	年	1		2,827	
草屯鎮演藝中心	年	1		1,315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	年	1		1,115	
前年度決算數				34,967	全年經費決算
納骨堂	年	1		32,262	
大成街停車場及店鋪	年	1		982	
草屯鎮演藝中心	年	1		341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	年	1		62	
109年度決算數				40,098	全年經費決算
納骨堂	年	1		38,715	
大成街停車場及店鋪	年	1		981	
草屯鎮演藝中心	年	1		340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	年	1		62	
108年度決算數				38,865	全年經費決算
納骨堂	年	1		37,941	
大成街停車場及店鋪	年	1		625	
草屯鎮演藝中心	年	1		282	
草屯鎮籃球場看台店鋪	年	1		17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最高可進 用 員 額 數	本年度增減(-) 數	本年度最高可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業 務 支 出 部 分：				
專任人員	2	-	2	
約僱	2	-	2	
合 計	2	-	2	

備註：「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進用12名臨時人員協助公共造產主計業務處理、納骨堂選位、進塔及環境整理等工作，預算數為7,106,00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聘僱人員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總計
			年終	其他	退休 離職金	分擔 保險費	其他	
業務總支出部分：								
管理及總務費用	888	338	111	360	56	121	32	1,906
聘僱人員	888	338	111	360	56	121	32	1,906
約僱工員	888	338	111	360	56	121	32	1,906
合 計	888	338	111	360	56	121	32	1,906

備註：「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進用12名臨時人員協助公共造產

主計業務處理、納骨堂選位、進塔及環境整理等工作，預算數為7,106,000元。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1,651	1,844	用人費用	1,906
838	85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888
205	324	超時工作報酬	338
451	467	獎金	471
51	53	退休及卹償金	56
106	147	福利費	153
8,461	13,252	服務費用	13,912
932	1,437	水電費	1,479
55	80	郵電費	80
7	639	旅運費	664
124	53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30
961	3,06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132
155	384	保險費	384
5,876	6,582	一般服務費	7,110
351	533	專業服務費	533
731	1,280	材料及用品費	1,280
16	67	使用材料費	67
715	1,213	用品消耗	1,213
21,288	22,79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4,738
2,908	3,246	土地改良物折舊	3,053
9,114	10,629	房屋折舊	10,079
126	126	機械及設備折舊	126
39	3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39
9,101	8,757	什項設備折舊	11,441
1,466	1,76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764
275	415	土地稅	415
1,185	1,340	房屋稅	1,340
2	3	消費與行為稅	3
4	5	規費	6
173	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
173	3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
1,197	1,089	其他	1,021
1,197	1,089	其他費用	1,021
34,967	42,324	合 計	44,921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一次性項目 什項設備	11,020	111	一、本鎮嘉老山示範公墓慈恩堂因風水極佳，地理環境優越，自107年1月啟用後，甚受民眾歡迎，使用率已超過6成5。因神主牌位已售罄，東、西向骨灰櫃位所剩不多，民眾又有強烈需求，亟需辦理增設骨灰櫃位及神主牌位工程，以符民眾所需。 二、本案擬移置乏人問津的42人式家族櫃位，並利用閒置之追思廳，辦理增設骨灰櫃位及神主牌位工程。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故亟須補辦本預算案，補辦預算金額計新臺幣1,102萬元整。 四、依據111年4月28日草鎮民字第1110012787號簽准同意辦理暨111年5月27日草鎮代議字第1110000339號同意備查。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一次性項目			
什項設備	2,500	111	一、依據南投縣政府111年6月8日府授文圖字第1110124910號函辦理。 二、南投縣政府文化局為增加草屯鎮演藝中心使用效率及活化功能，補助本案經費新台幣250萬元，辦理「假日電影院」，開放假日供全國民眾欣賞優質電影，期望帶動全國各地休閒人潮至南投縣景點遊憩，除了提昇草屯鎮演藝中心可用性，更可創造經濟產值。 三、因本年度需納入預算先行辦理，爭取相關事項辦理時效，補辦預算金額計新台幣250萬元整。 四、依據111年6月28日草鎮文字第1110017012號簽准同意辦理暨111年7月14日草鎮代議字第1110000486號同意備查。
合 計	13,520		

南投縣草屯鎮公共造產基金

代表會審議草屯鎮公所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111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照案通過。	已依決議辦理。